



第四章 歲時節俗

我國自古以農立國，根據季節的更替和氣候變化的規律，經數千年生活經驗之累積，而有二十四個節氣的產生，是我們傳統生活作息的依據。歲時節俗和靈魂信仰、孝道思想、社會倫理信仰融合，形成一個族群的生活經驗。以下是中國傳統社會之中的節俗，亦是本鎮漢族所奉行：

(一) 春節：舊曆一月一日叫「新正」，與「新年」「新春」同。新是對舊歲的對稱，一月為正月，新正在梧棲的主要行事如下：

1. 鋪陳：前一夜要在門口張燈結綵，門上貼春聯，大廳堂上中央掛觀音媽神像圖，或壽字聯、公媽聯，兩側掛三友圖，或福祿壽圖，桌前掛桌帷。

2. 開正：新年的序幕是由開正的儀式揭開的，開正的時刻每年不同，不過大致上都在早晨以前。時辰一到，家家戶戶都在神廳與祖先牌位前燒香點燭，供奉清茶與甜點，並供生仁、炸棗、冬瓜糖、紅棗、粿類、甜粿、發粿、菜頭粿上插「飯春花」，然後開廳門，燃放鞭炮。

3. 賀年遊春：在家向尊長拜年，並去長輩或友人家「賀正」，向吉利方向行走，初一出行稱「行春」。行春大都是到寺廟拜拜，或到親友家中拜年。新年期間到親友家拜年，主人都會以甜點招待客人，拿起甜點必須講好話，比如「吃甜甜給恁賺大錢」之類討喜的話語。

4. 噴春：開正及新正期間常有噴春之「鼓吹陣」，沿家奏樂助興，然後接受主人家致送紅包。

5. 禁忌：初一早不煮炊，吃辭年留下的飯，不吃粥、不掃地、不丟垃圾、不潑水、不惡言、不討債、不吵架、不毀器物，無非是討個吉祥如意之意。

6. 初二回娘家：正月是女兒歸寧的日子，出嫁女兒回娘家省親稱「作客」。新婚夫婦初二作客，通常由小舅子或晚輩前去「娶作客」，回娘家作客時，通常會攜帶禮物作為見面禮，俗稱「伴手」或「等路」。

7. 初三：赤狗日，俗信此日不宜外出，不宜宴客。在台灣有一首流傳甚廣的童謠：「初一場，初二場，初三老鼠娶新娘，初四接神，初五隔開，初六挹肥，初七七元，初八原全，初九天公生，初十有食食，十一請子婿，十二查某子返來拜，十三食暗糜配芥菜，十四結燈棚，十五上元暝，十六相公生。」

8. 初四：因臘月二十四日上天述職的凡間諸神，這一天將返回住所，所以下午供奉牲醴與水果，歡迎祂們歸來，俗信送神早接神晚。

9. 初五：為開張日，開始恢復正常作息，家家撤去祭祀供品。

10. 初九拜天公：正月初九為玉皇大帝誕辰，玉皇大帝是宇宙的主宰神。祭祀前夕全家齋戒沐浴，正廳排設祭壇，以長凳上墊高八仙桌為「頂桌」，下

面另鋪設祭壇「下桌」，頂桌供奉三個燈座，五果六齋，紮紅麵線，清茶各三杯，下桌供奉從神，祀敬五牲，紅龜粿類。由長者開始上香獻酒，行三跪九叩禮，祈福賜財，燒天公金、燈座、燃放鞭炮，天公生當天亦有安太歲符的儀式。

（二）上元節—元宵節

農曆正月十五為上元，天官大帝聖誕，係道家所奉的三官之一，上元之夜稱「元宵」。古人稱燈節，又俗稱小過年。在這一天中家家戶戶張燈結彩，拜三界公與公媽，吃湯圓。小孩子迎鼓仔燈，寺廟舉辦花燈遊行及燈會，甚至配合舞龍舞獅藝閣等陣頭。燈謎均以謎語書條貼在張掛的紙燈上，供人猜射。另有「聽香」的風俗，先向神前焚香禮拜，依指示方向走去，密聽別人言語，在神前擲筊為卜，預知未來。未出嫁的姑娘元宵夜偷人家菜園裏的蔥，喻「偷挽蔥嫁好尪」。未育有子女的新婦，必須在花燈叢中穿梭，藉以祈求得子，即俗稱「鑽燈腳生卵葩」。

乞龜：自古以來龜即被視為祥瑞、長壽、靈異的象徵。神前所乞得之龜，來年須加倍奉還，再供人乞賜，因此龜的體積將每年成倍數加大，數量會年年增多，成為繁殖力最強的祭品。乞龜的目的是在祈求平安、健康或財利。神龜迎回家之後，必須在神桌上祭拜，然後再分切食用。

二月初二：土地公生，我國以農立國，所以一向很重視土地，久而久之便把土地當神明來敬奉。土地公由自然神變為人格神後，大家都把他看做財神而尊稱他為「福德正神」。一般人家都備牲體，赴土地公廟祀拜，請求財運興隆，是日亦為「頭牙」，舊俗商號例於此日備辦酒餚，宴請同仁。

國曆二月十四日：西洋情人節

這個節日在本地並無任何活動，但近年來由於媒體不斷的報導與助長，未結婚的男女人，也跟著流行互相贈送禮物，或來個特別約會活動。

（三）清明節：春分後十五日（新曆四月五日），萬物潔齊而清明，故稱清明。清明節主要行事就是掃墓，因漳泉人先祖都是中原人，該地冬季黃塵萬丈，祖墳易遭風蝕，土質變薄，須每年培土，以盡厚葬之孝舉，故謂「培墓」。此日除拜地基主及祭拜公媽外，以牲醴、十二種菜碗、紅龜、麵龜或鼠麴粿，赴墓地「培墓」。初喪三年之墓，祭拜後將蛋殼丟棄墳上，以示新陳代謝而安亡魂。祭拜所用食品都不攜回家，可分給觀禮兒童，稱之「臆墓粿」。富厚人家年年可培墓，平常人家在重大喜慶，如結婚置產等，於當年或次年行之。平時只到墓地掛紙，即將五色長條狀「神箋紙」壓在墓碑頂上及墳上，以表示蓋厝瓦，也表示子孫已祭拜之意。這一天，家家戶戶都在食「潤餅」，它是以極薄麵皮將煮熟的肉絲、根菜類的簽、花生粉、紫菜、蛋皮等，包成長條狀的美食，為清明節必備之餐點。

梧
桐
樹



三日節（三月節）：就像清明一樣，是祭祖先的節日，二者前後相接。相傳是漳州人和泉州人本來都做清明節，但是有一年清明節，兩籍人士因為買菜而發生糾紛，釀成空前未有的大械鬥，因此官府出面調解，規定漳州人做三月節，泉州人做清明節。自此而後，兩籍人士就分別在不同的日子裡祭祀自己的祖先，才得相安無事。

（四）媽祖生：舊曆三月廿三日為媽祖誕辰日，九月九日為媽祖成道日。台灣先祖都是從閩粵來台，其能破強風駭浪安然抵台，咸信媽祖護航所賜，故不論漳泉客莫不篤信崇拜。本鎮有三座媽祖廟，即朝天宮、浩天宮、永天宮，每年除到北港進香外，都到各里遶境慶祝。

（五）端午節：台灣俗稱為「五日節」、「五月節」。是日家家戶戶在門兩側或屋簷下插菖蒲、艾草、榕樹葉以為驅邪。中午祭祖，廳上祖先牌位前圍起桌裙，桌上置薦盒、酒杯、香爐、燭台、備酒等供品。前排置果品，中排五味碗，後排五牲，兩側排列粽子、芋撈、米粉、白飯、雄黃酒等。拜畢將雄黃酒擦在兒童額頭，並灑於屋角，以驅邪除瘟。粽子的起源相傳是為悼祭戰國時代的屈原，有鹹和甜兩種。甜的有粳粽、豆沙粽等，粳粽係用糯米混粳粉（鍼）蒸煮而成，鹹的有肉粽和菜粽二種，肉粽係糯米內包豬肉、蝦米、蚵干、香菇等為餡；而菜粽只包花生米，以竹葉包紮成四角錐狀。製作時，先用鹹草繫住二、三十個繫成一串。

午時水：於正午十二時汲取井水沐浴或擦拭身體，咸信有祛除疾病之功效。

香包：又稱香囊，將香末包以繡花綢布做成五角狀，繫以紅絲線，佩在孩童胸前，亦有以羅蘭香混合膠質，用模形塑造成鳥獸狀者，以老虎造形最普通，俗稱「虎仔香」。通常剛結婚的新娘，要縫製香包贈送親友小孩，藉以增強其人際關係。

划龍船：龍舟競渡仍是端午節主要民俗活動，起源於弔祭投汨羅江殉軀的屈原，目的在訓練水師。台灣地區的龍船賽，目前以宜蘭冬山河、台南運河、高雄愛河、台北淡水河和鹿港福鹿溪規模最大。

（六）七月行事：

1. 初一：開鬼門，據傳此日起，冥府開放，任由無祀孤魂，即好兄弟前來陽間「討齋」。各戶燃燈指引，設五味碗糕粿等於門前，祭物上多插線香一支，燒銀紙、經衣、稱為拜門口。各大寺廟建「燈篙」，點冥燈，以招遊魂野魄，並自本日起至三十日止，舉行建醮法事。

2. 七月初七：俗稱七夕，自古以來，七夕就是一個有著美麗傳說的節日。

有人認為這是織女在鵲橋上和牛郎相會的日子，而稱它是中國情人節。有些男女情人，也比照西洋情人節，互相贈送禮物。也是註生娘娘誕辰，此日主要行事如下：

(1) 拜七娘媽：即織女，現與註生娘娘混合為一，民間做七夕，在下午設香案於門前，供品為：軟粿（又稱「糖粿」，類似湯糰，並壓成扁月型，以指壓凹），圓仔花、雞冠花、果品、凸粉、胭脂、牲禮、芋油飯，且在案邊椅上置盛水面盆與毛巾。如有子女於週歲時，在七娘媽前許願，並求賜「綦牌」，年長至十六歲者，則加備麵線、肉粽暨七娘媽亭，隆重禱祀，謂之「做十六歲」。

(2) 拜床母：即眠床之神，亦叫做「婆姐」，為註生娘娘之使者，拜完註生娘娘之後，另外準備芋仔飯一碗，粿若干，置於床前拜床母。

3. 七月十五日：中元節

與佛教的「盂蘭盆會」重疊，為道教的節日。中元是地官赦罪日，地獄門開，眾鬼放出為鬼月。於是供養眾僧與施食眾鬼二者合成「普渡」，其主要行事如下：

(1) 各門口鋪陳：各家簷下懸掛竹架紙糊製的圓形燈，上書「慶讚中元」，燃亮通宵達旦。

(2) 放水燈：普渡前一夜，各大寺廟做法事，日落後各提水燈，上書姓名舖號，以路牌燈、公普燈、爐主燈、大鼓吹為前導，繼有大柱燈、斗燈、花燈、花鳥燈、水燈……等。燈陣至海邊，由爐主施放水燈頭，繼放燈排，上置各式燈綵，謂可照明九幽，使無祀孤魂得悉普渡之期已至，而前來接受供饗。

(3) 拜公媽：七月十五日中午，各家備牲醴菜碗果品等祭拜祖先。

(4) 結壇：七月十五日各寺廟為迎接中元祭典，初一開始在廟前豎燈篙，搭排樓，掛紅綵，掛姓字燈，立慶讚中元旗。各廟設壇於庭，中懸大鏡一面，特書「盂蘭盆會」。壇前搭神桌兩層，上桌燈「斗燈」三盞，下桌置佛像、香爐、斗燈等。神桌前方排列祭案，長達十餘丈，以供居民奉獻牲醴之用。祭壇前十餘丈，另建孤棚一座，讓各戶供奉三牲、五牲、粿粽水果等，上插三角紅旗。當天晚上家家戶戶均設香案，祭拜地官清虛大帝、好兄弟、地藏王菩薩，日落後大宴親友。本鎮各地普渡日期不同，先後邀宴耗費不貲，後來政府提倡節約政策，勸導統一於十五日舉辦普渡。

(七) 中秋節：

農曆八月十五日為中秋節，源於上古春祈秋報，謝土地公之遺俗。在台灣一年兩熟，八月十五日恰好是稻子開花起胎的時候，這一天家家拜土地公，並在自家田頭豎立著「土地公柁」，它是用一根竹枝或甘蔗尾豎立於田頭或田

梧
柁



中，上頭繫著土地公金及香條，用以酬謝土地公。中秋節吃米粉芋會有好職業，俗信「食米粉芋，有好頭路」。中秋時節天高氣爽，月亮特別明亮，引人遐想，衍生許多神話故事，如嫦娥奔月、玉兔搗藥、吳剛伐桂等。各家在門前排香案，敬奉柚子，中秋月餅，燃燭燒香拜「月娘」後，與家人或友朋就地而坐，飲茶進點心或飲宴賞月，以享月圓人團圓之樂。

(八) 重陽節：民間習俗稱九月重陽，九為陽數，農曆九月九日，日月同數故稱重陽。古人每到重陽節都要登高，備菊花酒並佩帶茱萸，登高處飲宴，出自避災之俗。不過一般民家孩童，競相赴空曠草地放風箏過節，而有「九月九，風吹(箏)滿天哮」之諺。民間習俗，這一天要祭拜祖先，有些不知忌辰的亡故先人，祭拜也都以這一天為準。政府制定這一天為敬老節，目的在提倡我國敬老崇孝的傳統美德。

(九) 謝平安：台灣地區進入農曆十月，有謝平安祭典與拜三界公（即天、地、水三官神之一的水官），祈求消災解厄，為酬神而扮演的戲就叫做「謝平安戲」。這也是「春祈秋報」習俗的延長。到冬季也有擴大到「做醮」，具有收穫還願祈安的意義。小的叫「三獻」，大一些就稱「五朝」、「七朝」等。通常聯合數個鄉鎮的局部地區合辦。做醮（建醮）的儀式非常隆重，建有內外兩種壇，內壇設於本廟裏，外壇有五、六個，壇高四、五層樓，除一層正中間供奉神明外，每層分許多間，裝設電動機關，內容有戲曲片段或歷史人物之造型，故事栩栩如生。入夜後更是燈火輝煌有如不夜城。做醮除了謝神外，也奠祭四方無主孤魂，普施獻祭品，都是在表現豐收後的感恩。

(十) 冬節：冬至日在每年新曆十二月廿一日或廿二日，此日太陽在南回歸線上，亦即晝時最長的一日。周代帝王是在冬至日祭天的，冬至與元旦不分，至漢代始分。今日台灣習俗以「吃冬節圓增一歲」，實出自上古周人亞歲遺俗。冬至日主要行事如下：

各戶在黎明前煮圓仔湯，至中午再以牲醴及三碗圓仔拜神明與祭祖。如有祠堂，還要張燈演戲，舉族去祭祀祖先，然後設盛筵於祖祠，族人團聚而食謂之「食祖」。在搓圓仔時，亦容許小孩子參加，還可以將圓仔粹拿來捏塑各種動物造形。根據周璽（《彰化縣志》）記載：冬至時，小兒將米圓塑為犬豬等物謂之添歲，俗稱「捏雞母狗仔」。冬至的湯圓除了祭祖先食用外，也將湯圓黏在家裡的門、窗、灶、井及廳堂五個地方，古人認為這些家庭器物都有神，這是古代祭五祀的遺俗。這些冬至圓日後風乾，可取下燒烤給小孩吃。為了慶冬至節，都有做菜包的習俗，菜包即磨米為粉，混以煮熟的鼠麴、蓬蒿揉合之，內包筍絲、豆干、菜脯簽等而成，是冬節拜神明公媽不可或缺的供品。

冬至日另一種與飲食有關的習俗，就是「補冬」。王詩琅《艋舺歲時記》

就記載：有的宰雞殺鴨燉八珍，有的買羊肉和烏棗燉食，貧民則以福眼肉干（龍眼肉）和糯米、糖炊米糕而食。俗謂此日食補品，於身體特別有益。

（十一）尾牙：舊曆十二月十六日，與二月二日之頭牙對稱之為「尾牙」。是日祭土地公，在牲體中要用雄雞，此為象徵生意昌隆之意。是夜家人團圓食尾牙，商戶則盛宴請全體伙計（員工），以酬謝年來之辛苦。宴會上雇主將餐食中之雞頭朝向某人，則暗示解雇之意，所以有俗諺形容說：「食尾牙面憂憂，食頭牙撚嘴鬚」。

地基主是家家戶戶先住家宅的祖靈，在尾牙時特別對它表示敬意，在家門口供五味碗祭地基主，祭畢燒經衣銀紙。

（十二）送神：農曆十二月廿四日，是送神日，即眾神昇天，向玉皇大帝述職的日子。送神是愈早愈好，送神早，接神遲。尤其是灶神，不但要準備四果、壽金、還有版畫印的神馬，燒金紙時一起焚化。在灶神昇天之時，也要放鞭炮以壯行色，讓祂上天傳好話。

清塵：即年終大掃除，送神後，乘此諸神昇天述職不在期間，各戶舉行大清掃，除舊佈新。俗信諸神神位平日不能隨便移動，恐有冒犯，等神明昇天之後，將奉置神像之處清掃洗淨，含有掃除家中一切霉氣之意。又新春將至，全家大清掃一番，以迎接新春。

（十三）過年：舊曆十二月最後一日（廿九或三十日）之夜即「除夕」。意謂：舊歲至此夕而除，明日另換新歲也，台灣人稱「過年暝」。過年要炊甜粿、年糕，寓意步步高升，發粿要發達發財之意，包仔粿則是象徵包金，菜頭粿寓意好彩頭。除夕黃昏要拜公媽祭祀祖先，設香案，堆疊柑塔，供年粿、春飯（上插春仔花，表示年年有餘），叩拜神明祖先，拜畢鳴爆竹，隨後以飯、五味碗拜門口，床母及灶神。

圍爐：是全家一年一度的大會，極其重要，因此外出或遠遊他鄉的家屬必須趕回參加。入夜後闔家共餐，桌下置火爐，爐中炭火熊熊。須費時慢食，每一菜都下箸食之為吉利，不論男女老幼喝一口酒。桌上菜餚俱寓吉祥意：韭菜——長久，菜頭——好彩頭，長年菜——長壽，魚圓、肉圓、蝦圓——三元及第，全雞——吃雞起家。圍爐後，長輩以錢分賞婦幼為吉兆。這時全家大小都聚在一起閒話家常，娛樂通宵，從深夜一直到凌晨叫做「守歲」。待開正，點燃華燈，鳴爆竹，直至元旦不眠。

春節前為了迎接佳節的氣氛，所展示的年俗活動，就是春聯、年畫及相關裝飾物。除夕到新年，還有三項習俗，是安太歲、點光明燈及立長生牌位。目的都是要祈福求平安，大多數廟宇都有這項服務，包辦所有手續。